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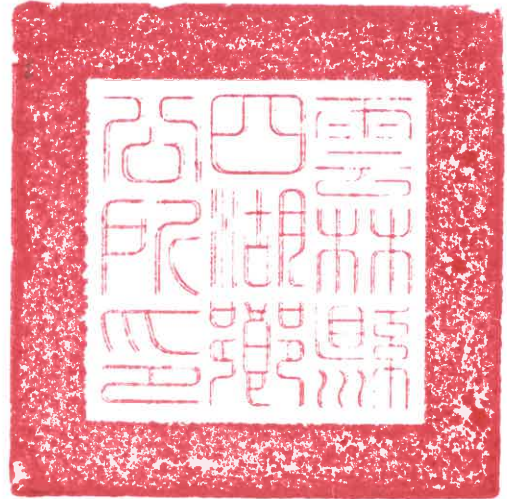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雲林縣四湖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四鄉殯宗字第1151600102B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有關本所飛沙納骨堂「98年起15位塔位使用者疑似未登記繳費」一案，爰目前仍有吳王眼等12名使用者，因其家屬及處所不明，致無法公文書投遞，特予公示送達週知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一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使用者吳王眼等12名(詳如附件)，因事關飛沙納骨塔骨骸(灰)罈疑未登記繳費，請相關家屬知悉後主動與本所殯葬宗教管理所聯繫，俾利釐清情況及處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
二、公告生效期間：自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止。

鄉長吳勁華